

##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入选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布的《关于浙江省第六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第三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》，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审核并入选第六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名单公示期已结束。根据《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工信部企业[2022]63号），公示无异议的公司，将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#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经各省级主管部门通过组织报送、专家评审、社会公示等流程而评选产生。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通常位于产业基础核心领域、产业链关键环节，创新能力突出、掌握核心技术、细分市场占有率高、质量效益优，是优质中小企业的核心力量。

公司本次成功入选第六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，是相关政府部门对公司技术创新、产品质量及综合实力的充分肯定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作用。

未来，公司将积极发挥标杆示范作用，不断提升创新能力，增强核心竞争力，争当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。

#### 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成功入选第六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，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浙江省第六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第三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